聖類斯中學

通告第 140 號 (24-25)

_____家長/監護人

校內考試特別安排 家長通告

有關　貴子弟向學校申請校內考試特別安排一事，經過科任教師的觀察，以及校本教育心理學家及其他相關專業人士的建議，本校將在往後的校內考試(包括中期試、學期測驗及期終試)為　貴子弟提供以下調適安排：

✧　所有科目筆試及多項選擇題獲延長作答時間：25%

備註：

☆　貴子弟會於考試前獲發特別考試時間表，並需根據時間表上列明的時間到特別試場應考有關科目。

☆ 如　貴子弟欲申請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特別考試安排，需於中四時經由校本教育心理學家重新評估及檢討。

☆　貴子弟若希望取消有關特別考試安排，需交回家長信並註明取消原因。

如有查詢，請致電 25460117 聯絡學生支援組楊漢斌老師。

校長

易浩權博士

（楊漢斌老師代行）

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日

----------✂----------✂----------✂----------

回　　條　　通告第 140 號 (24-25)

校內考試特別考試調適安排 家長通告

易校長：

本人為學生 _____ (班別_____ 學號_____) 的家長/監護人，已知悉 敝子弟將於往後的校內考試(包括中期試、學期測驗及期終試)獲得以上列明的特別考試安排，並同意有關安排。

家長/監護人簽名：_____

家長/監護人姓名：_____

家長/監護人聯絡電話：_____

日　　期：_____

*請刪除不適用者